

正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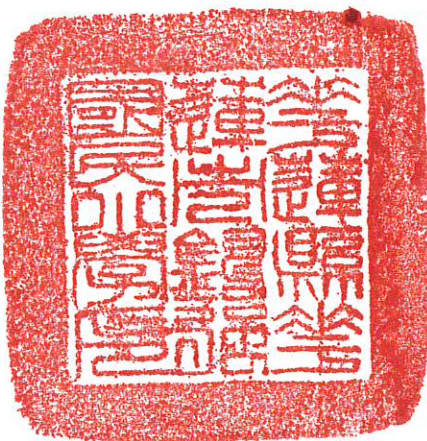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花蓮市鑄強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1日
發文字號：鑄國人字第1140003756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花蓮縣花蓮市鑄強國民小學114學年度第4次代理教師甄選(第一次公告分6次招考)--第3次招考錄取名單，本次甄選結果已無缺額，不再辦理招考。

依據：花蓮縣花蓮市鑄強國民小學114學年度第4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(第一次公告分6次招考)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次114學年度第4次代理教師甄選(第一次公告分6次招考)第3次招考錄取名單，業經本校113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20次會議審查通過，錄取名單：普通班代理教師(編制外合理教師員額-體育專長)，正取1名；歐于意。
- 二、正取者，請於114年8月12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11時前，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、花蓮二信存摺影本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，喪失受聘資格。

校長孫東志